

本資料由 (興櫃公司) 奈米醫材 公司提供

序號	1	發言日期	106/07/19	發言時間	18:09:58
發言人	盧佩琳	發言人職稱	經理	發言人電話	03-6579530
主旨	公告修正本公司105年度年報部分資料				
符合條款	第 43 款	事實發生日	106/07/19		
說明	<p>1.事實發生日:106/07/19</p> <p>2.公司名稱:應用奈米醫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</p> <p>3.與公司關係(請輸入本公司或聯屬公司):本公司</p> <p>4.相互持股比例(若前項為本公司,請填不適用):不適用</p> <p>5.發生緣由:修正本公司105年度年報第9頁到第13頁、第32頁、第39頁到第41頁、第53頁及第54頁部分內容。</p> <p>6.因應措施:發布重訊,並重新上傳修訂後年報至公開資訊觀測站(股東會後修訂本)。</p> <p>7.其他應敘明事項:無。</p>				